

大通县应急管理局逊让乡庄头村、长宁镇韩家山村
地质灾害隐患工程治理项目

招标工程量清单

招 标 人：_____



造价咨询人：_____



编制时间：_____

**大通县应急管理局逊让乡庄头村、长宁镇韩家山村
地质灾害隐患工程治理项目**

招标工程量清单

招 标 人：



(单位盖章)

工程量编制
单 位：



(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人：

(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人：



(签字或盖章)

编 制 人：



张亚萍
(造价工程师签字盖专用章)
有效期至:2027年01月04日

复 核 人：



彭明
(造价工程师签字盖专用章)
有效期至:2027年11月04日

编制时间：_____

复核时间：_____

工程量清单编制说明

一、工程概况

本工程为：大通县应急管理局逊让乡庄头村、长宁镇韩家山村地质灾害隐患工程治理项目

工程地点：大通县

二、编制依据

1. 大通县应急管理局逊让乡庄头村、长宁镇韩家山村地质灾害隐患工程治理项目概算、技术要求、建设单位要求等文件资料。
2. 《水利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 GB50501-2007相关专业规范相应章节。
3. 取费标准：执行青海省水利厅(2015)512号文颁发的“青海省水利水电工程初步设计业税改征增值税计价依据的通知”计算费用(税金按办财务函[2019]448号文调整为9%)。安全生产措施费按照青水建函[2023]53号《青海省水利厅关于调整水利工程计价依据安全生产措施费计算标准的通知》调整为2.5%。投标人没有填入单价或价格的项目，其费用视为已分摊在其他项目单价或价格中。

三、其他说明

1. 本工程量清单应与招标文件中的投标人须知、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技术标准和要求（合同技术条款）、招标图纸及《计价规范》等一起阅读和理解。
2. 本工程量清单所列工程量仅是投标报价的共同基础，是用作投标报价的估算工程量，不作为最终结算的工程量，用于结算的工程量是承包人实际完成的，并按合同约定的计量方法进行计量的工程量。
3. 工程量清单中各项目工作内容和要求及计量和支付的规定详见技术标准和要求(合同技术条款)的有关规定以及合同条款的约定：其他项目清单中暂列金额用于在签订协议书时尚未确定或不可预见变更的施工及其所需材料、工程设备、服务等金额，包括以计日工方式支付的金额，由招标人给定，并按合同条

款的约定使用。

4. 投标报价应包括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实施完成本合同全部工程，以及按合同约定修复任何缺陷（含保修期）所需的全部费用。

5. 投标人填写工程量清单计价表时应按照招标文件工程量清单、投标文件格式及《计价规范》的计价规则填写。

6. 工程量清单计价表中的每一项目须填入且只允许填入一个单价或价格，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7. 除另有规定外，对因承包人原因产生的超挖、超填工程量，施工附加量，加工、运输损耗量等，所消耗的人工、材料和机械费用，均应摊入相应有效工程量的工程单价内。

8. 除另有规定外。对承包人完成合同项目施工所需人员、施工设备和周转性材料的调遣费用、进场费用及工程完工验收后，承包人完工清场，撤退人员、施工设备和周转性材料等所需退场费用均应摊入相应有效工程量的工程单价内，发包人不另行支付。

9. 除合同另有规定外，投标人不得随意增加、删除或涂改招标文件工程量清单中的任何内容。

10. 除合同另有规定外，工程量清单计价表中的单价与合价均已包括由承包人为实施和完成本合同所承担的直接费、间接费、税金等费用和要求获得的利润以及合同约定的应由承包人承担的所有义务、责任和风险所发生的费用。

11. 除合同另有规定外，在投标截止时间前28天当时所依据的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有关部门的规章以及地方法规和规章中规定应由承包人缴纳的税金和其他费用均应计入单价、合价和投标总价中。

12. 在投标过程中应根据设计图纸仔细核对招标清单中的工程量、项目特征描述及项目内容，若有不符之处，应在投标截止时间7日内以书面形式提交招标人，投标期间未提出的，投标结束后不予受理。

工程项目总价表

工程名称：大通县应急管理局逊让乡庄头村、长宁镇韩家山村地质灾害隐患工程治理项目

序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建安投资（元）	备注
	第一部分：永久建筑工程		
一	1#崩塌		
(1)	挡土墙工程（100m）		
(2)	坡面清理（削坡）		
(3)	截水沟工程（190m）		
二	2#崩塌		
(1)	挡土墙工程（46m）		
(2)	坡面清理（削坡）		
(3)	截水沟工程（66m）		
三	3#崩塌		
(1)	挡土墙工程（38m）		
(2)	坡面清理（削坡）		
(3)	截水沟工程（49m）		
	第四部分：施工临时工程		
一	施工房建		
二	其他施工临时工程		
	合计		

分组分项工程量清单报价表

工程名称：大通县应急管理局逊让乡庄头村、长宁镇韩家山村地质灾害隐患工程治理项目

序号	项目编码	工程或费用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合计(元)
		第一部分：永久建筑工程				
一		1#崩塌				
(1)		挡土墙工程（100m）				
1	500101002001	坡面土方开挖Ⅳ级土	m3	830		
2	500103001001	墙后土方回填	m3	830		
3	500101002002	基础土方开挖Ⅳ级土	m3	551		
4	500103001002	基础土方回填	m3	173		
5	500101010001	土方外运（10km）	m3	378		
6	500103005001	砾石反滤层	m3	5.4		
7	500109001001	C30砼	m3	1547		
8	500109009001	沥青木板伸缩缝	m2	139.23		
9	500114001001	泄水孔（PVC φ 90）	m	418		
(2)		坡面清理（削坡）				
1	500101002003	坡面土方开挖Ⅳ级土+土方外运（10km）	m3	3991.00		
(3)		截水沟工程（190m）				
1	500101002004	土方开挖Ⅳ级土	m3	131.1		
2	500103001003	土方回填	m3	39.90		
3	500101010002	土方外运（10km）	m3	91.20		
4	500109001002	C30砼	m3	60.80		
5	500109009002	沥青木板伸缩缝	m2	5.76		
二		2#崩塌				
(1)		挡土墙工程（46m）				
1	500101002005	坡面土方开挖Ⅲ级土	m3	152.72		
2	500103001004	墙后土方回填	m3	152.72		
3	500101002006	基础土方开挖Ⅲ级土	m3	119.6		
4	500103001005	基础土方回填	m3	43.7		
5	500101010003	土方外运（10km）	m3	75.9		
6	500103005002	砾石反滤层	m3	1.86		
7	500109001003	C30砼	m3	333.5		
8	500109009003	沥青木板伸缩缝	m2	29		
9	500114001002	泄水孔（PVC φ 90）	m	98.67		
(2)		坡面清理（削坡）				

分组分项工程量清单报价表

工程名称：大通县应急管理局逊让乡庄头村、长宁镇韩家山村地质灾害隐患工程治理项目

序号	项目编码	工程或费用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合计(元)
1	500101002007	坡面土方开挖Ⅲ级土+土方外运（10km）	m3	24.84		
(3)		截水沟工程（66m）				
1	500101002008	土方开挖Ⅲ级土	m3	45.54		
2	500103001006	土方回填	m3	13.86		
3	500101010004	土方外运（10km）	m3	31.7		
4	500109001004	C30砼	m3	21.12		
5	500109009004	沥青木板伸缩缝	m2	1.92		
三		3#崩塌				
(1)		挡土墙工程（38m）				
1	500101002009	坡面土方开挖Ⅲ级土	m3	179.74		
2	500103001007	墙后土方回填	m3	179.74		
3	500101002010	基础土方开挖Ⅲ级土	m3	178.22		
4	500103001008	基础土方回填	m3	60.04		
5	500101010005	土方外运（10km）	m3	118.18		
6	500103005003	砾石反滤层	m3	2.05		
7	500109001005	C30砼	m3	450.68		
8	500109009005	沥青木板伸缩缝	m2	35.59		
9	500114001003	泄水孔（PVC Φ90）	m	139.84		
(2)		坡面清理（削坡）				
1	500101002011	坡面土方开挖Ⅲ级土+土方外运（10km）	m3	189.45		
(3)		截水沟工程（49m）				
1	500101002012	土方开挖Ⅲ级土	m3	33.81		
2	500103001009	土方回填	m3	10.29		
3	500101010006	土方外运（10km）	m3	25.52		
4	500109001006	C30砼	m3	15.68		
5	500109009006	沥青木板伸缩缝	m2	1.28		
		合计	元			

分组分项工程量清单报价表

工程名称：大通县应急管理局逊让乡庄头村、长宁镇韩家山村地质灾害隐患工程治理项目

序号	项目编码	工程或费用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合计(元)
		第四部分：施工临时工程				
一		施工房建				
1	500114002001	生活用房	m2	150		
2	500114002002	仓库	m2	150		
二		其他施工临时工程				
1	500114002003	其他施工临时工程	%	1		